

南平市建阳区公共交通有限公司

公交车灭火弹采购项目（二次）比选公告

为满足公司公交车消防安全保障需求，现对公交车灭火弹采购项目（二次）进行公开比选，欢迎符合资格条件的供应商参与报价。

一、比选须知

1. 比选范围：本次比选为公交车灭火弹采购，包含产品供应、运输、技术指导及售后服务等相关内容。
2. 资金来源：企业自筹，资金已落实。
3. 供货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30 日历天内完成供货。

二、资格要求

1. 比选申请人必须是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具有独立法人资格，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并且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
2. 比选申请人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财产被冻结、接管、破产及有关行政处罚状态。
3.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申请比选，比选申请人之间不得是从属关系等关联关系（同一家法人机构不得有两家分支机构参选）。不得以任何形式转包和分包本项目。

三、采购内容

序号	悬挂式干粉灭火装置灭火弹	数量	备注
1	FFX-ACD0.5-MC	124	
2	FFX-ACD0.4-GSC	100	
3	FFX-ACD0.15-GC	105	

注：具体产品技术及质量要求详见附件一《公交车灭火

弹采购项目（二次）比选报价要求》。

四、采购控制价

1. 采购含税控制价：人民币拾伍万伍仟零伍拾元整（¥155050 元），且本项目报价以人民币报价，一次性报价且为最终报价。

五、报价文件组成

1. 营业执照复印件；
2. 资质证书；
3. 授权委托书；
4. 法人及授权人身份证；
5. 产品检测报告；
6. 产品认证证书；
7. 报价表；
8. 技术参数响应表；
9. 售后服务承诺等相关资料。

（上述内容按照附件二：报价文件格式进行编制并加盖公章）

六、报价文件的密封与标记

1. 比选申请人应把报价文件的信袋加以密封，并在四边封签处加盖骑缝章。报价文件未按规定密封，视该报价文件无效。

2. 报价文件的信袋上应写明：

- （1）比选申请人名称；
- （2）比选项目名称；
- （3）注明“在 2026 年 6 月 30 日 10 时 00 分前不得开启”字样。



七、比选方式

1. 本次比选采用合理最低报价法，根据附件一《公交车灭火弹采购项目（二次）比选报价要求》进行报价。

2. 由我司招标投标领导小组对合格供应商的报价及服务方案进行综合评审，确定中选供应商。

八、比选文件获取

有意参加比选的单位请于2026年6月22日至2026年6月29日到南平武夷发展集团网站公告中心（网址：<http://www.wuyijit.com>）下载相关比选文件资料。

九、报价文件递交

1. 递交时间：2026年6月30日上午8时00分至10时00分止；

2. 递交地点：南平市建阳区建平大道937号南平市建阳区公共交通有限公司二楼会议室；

开标时间：2026年6月30日上午10时00分；

3. 逾期送达或者未按照要求密封的报价文件，采购人将予以拒收。

十、联系方式

采购人：南平市建阳区公共交通有限公司

联系人：冯先生

联系电话：18950669123

监督部门：南平武夷发展集团有限公司纪检监察室

联系电话：0599-8872199

南平市建阳区公共交通有限公司

2026年6月22日